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或“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根据《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4年2月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29,835,498	38.84%
2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4,571,200	5.95%
3	HOST VANTAGE ASIA LIMITED	2,153,000	2.8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60%
5	吕强	1,291,900	1.68%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1.56%
7	岳亚梅	1,183,319	1.54%
8	薛明	967,227	1.26%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优加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795	0.93%
1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612,500	0.80%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29,835,498	38.84%
2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4,571,200	5.95%
3	HOST VANTAGE ASIA LIMITED	2,153,000	2.8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60%
5	吕强	1,291,900	1.68%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鑫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1.56%
7	岳亚梅	1,183,319	1.54%
8	薛明	967,227	1.26%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优加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795	0.93%
1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612,500	0.80%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1日